

《中觀論頌講記》  
〈觀行品第十三〉<sup>1</sup>  
(pp.226-237)

釋厚觀 (2015.11.21)

壹、引言 (pp.226-227)

(壹) 觀諸行本性空寂 (p.226)

本品觀無常的諸行，顯示無常諸行的本性空寂。

(貳)「行」之意義 (p.226)

「行」，在佛法中，使用的範圍是很廣泛的，含義也大有廣狹的差別。<sup>2</sup>

約略的說，有二：

一、流動變遷的叫行；

二、動作而成為動能，能發生一切的，叫行。

一切有為法，是業行動能所作成的，又是變遷流動的，所以一切有為法，佛稱之為行。

三業<sup>3</sup>是動作而成為動能的，所以是行。

此外，約有情以心為導的特殊義，所以說內心的一切活動為行。

本品所觀察的，是通於一切有為法的行。

<sup>1</sup> (1) 清辨，《般若燈論釋》作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 30, 90a19)。

(2) 安慧，《大乘中觀釋論》作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 30, 158a11)。

(3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作〈13 觀行品〉。參見三枝充惠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65：  
samśkāraparīkṣā nāma trayodaśamāṇ prakaraṇam (「[潛在的] 形成作用（行）の考察」と  
名づけられる第十三章)

(4)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0b, n.1)：

(〈觀行品〉) 四本<sup>\*</sup>同此，無畏、佛護本作〈觀真實性品〉(de-ko-na-nid)。

佛護品首釋云：「諸行不真實，次問何為真實。」乃舉頌答，故此品名真實也。

但無畏問曰：「四相雖無，外物諸行則有。」頌答云云。

※《藏要》〈中論校勘說明〉：「番、釋、燈、梵四種合舉，略稱為四本。」

<sup>2</sup>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36 〈3 習相應品〉：

行眾者，

(1) 佛或時說一切有為法名為行。

(2) 或說三行：身行、口行、意行。身行者，出入息。所以者何？息屬身故。口行者，覺觀。所以者何？先覺觀然後語言。意行者，受、想。所以者何？受苦樂，取相心發，是名意行。心數法有二種：一者、屬見，二者、屬愛。屬愛主名為受，屬見主名為想。以是故說是二法為意行。

(3) 佛或說十二因緣中三行：福行、罪行、無動行。福行者，欲界繫善業。罪行者，不善業。無動行者，色、無色界繫業。

(4) 阿毘曇除受、想，餘心數法及無想定、滅盡定等心不相應法，是名為行眾。  
(大正 25, 325b21-c3)

<sup>3</sup> 三業：身業、語業、意業。

(參) 顯示佛說諸行虛妄之真義 (pp.226-227)

**一、實有論者引佛說「有為諸行」欲證成有生死苦果 (p.226)**

實有論者，不滿意性空者的破斥，就引證佛說。一方面責難性空者，一方面建立自己的實有。佛曾說：『彼虛誑取法者，謂一切有為法。<sup>4</sup>最上者，謂涅槃真法。<sup>5</sup>如是諸行是妄取法，是滅壞法。』<sup>6</sup>既有此虛誑妄取的諸行，當然就有流轉生死的苦果；那裡能說一切空呢？

**二、性空者破實有論者之執著，顯示佛所說之真意是性空 (pp.226-227)**

佛說的話，性空者當然是承認的。不過與他們的理解不同，他們簡直沒有理解**佛說諸行虛妄的理趣**所在。所以就從所引的佛說，破斥他們，顯示佛說的真意所在，是**性空**。

**貳、正論 (pp.227-237)**

※行事空寂<sup>7</sup>

※觀妄行 (觀行品) (pp.227-237)

(壹) 破諸行有事 (pp.227-234)

**一、立——釋第1頌<sup>8</sup> (pp.227-228)**

[01] 如佛經所說：虛誑妄取相，<sup>9</sup>諸行妄取故，是名為虛誑。<sup>10</sup>

<sup>4</sup> (1) [劉宋] 功德直譯，《菩薩念佛三昧經》卷5〈15 正念品〉：

觀諸有為法，從緣不自在，一切不真實，虛誑不可取。(大正13, 828b1-2)

(2) [姚秦] 鳩摩羅什譯，《持世經》卷4〈10 有為無為法品〉：

智者知見一切有為法，起相虛誑妄想，是故不復起作有為。(大正14, 662c29-663a1)

<sup>5</sup>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12〈21 三寶品〉：

云何名為自歸法者？所謂諸法有漏、無漏，有為、無為，無欲、無染，滅盡、涅槃。然涅槃法，於諸法中，最尊、最上，無能及者。(大正2, 602a11-13)

<sup>6</sup> 清辨，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彼虛妄劫奪法者，謂一切有為法。最上實者，謂涅槃真法。如是諸行是劫奪法，是滅壞法。(大正30, 90a27-29)

<sup>7</sup> 行事空寂：〈13 觀行品〉至〈17 觀業品〉。

戊一、觀妄行：〈13 觀行品〉。

戊二、觀和合：〈14 觀合品〉。

戊三、觀有無：〈15 觀有無品〉。

戊四、觀縛解：〈16 觀縛解品〉。

戊五、觀業：〈17 觀業品〉。

<sup>8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問曰：如佛經所說，虛誑妄取相，諸行妄取故，是名為虛誑。

佛經中說：「虛誑者，即是妄取相；第一實者，所謂涅槃，非妄取相。」以是經說故，當知有諸行虛誑妄取相。(大正30, 17a26-b2)

<sup>9</sup>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0b, n.2)：

番、梵、燈云：「如世尊所說，法取奪則妄。」

以下「虛誑妄取」皆作「取奪及虛妄」，今譯誤。

<sup>10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30, 17a27-28)。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婆伽婆說彼，虛妄劫奪法。(大正30, 90a22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：

彼虛妄法者，諸行妄取故。(大正30, 158 a23)

(一) 外人引經主張有為的現象界是有，只是有點虛誑妄取相 (pp.227-228)

實有論者說：「佛」在「經」中曾經「說」過：「虛誑妄取相」<sup>11</sup>。

**虛誑**：是說他本不是這個樣子，不過表現這種現象。這所現起的現象，含有誘惑性、欺騙性，能使我們以為他是這樣的。如旋火成環，這本是舞動火星所現起的環相，並不是真的有一個環；但他卻能欺誑我們，使我們以為他是真環。

**妄取**：是能取的心，在取所取的境相時，不能正確的認識對象。

所以，虛誑約所取的境相說，妄取約能取的心識說。

一切演變流動的有為法，在虛妄分別心的認識中，不能正確的認識他，無常的以為是常，苦痛的以為是樂，無我的以為我，不淨的以為淨。

外人引佛說的目的，是要成立他所主張的，流動的現象界是有，不過有點虛誑妄取相罷了。所以說：有無常的「諸行」，因為「妄」想會顛倒「取」他的關係，所以說他是「虛誑」。

(二) 性空者：諸行虛誑，沒有實在的自性 (p.228)

但大乘性空者的見地，虛誑是可以有的，但沒有實在的自體；有實在的自體，早就名為虛誑了！

二、破 (pp.228-229)

(一) 顯教意破——釋第 2 頌<sup>12</sup> (pp.228-229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66：

tanmṛṣā moṣadharma yadbhagavāṇityabhāṣata /  
sarve ca moṣadharmaṇāḥ saṃskārāstena te mṛṣā //

およそいつわりの性質あるもの（妄取法）は虚妄である」と，世尊は語られた。そして，すべての形成作用（形成されたもの，現象）（一切諸行）は，いつわりの性質あるものである。それゆえ，それら（一切諸行）は虚妄である。

<sup>11</sup> 參見 Sutta-nipāta, 757，郭良鑒譯，《巴利文經典——經集》，佛陀教育中心，1999 年，p.145：  
yena yena hi maññanti, tato tam hoti aññathā;  
taññhi tassa musā hoti, mosadhammaññhi ittaram.

因為他們認為這樣那樣，實際並非如此；因為這對於他是虛妄的，虛妄的事物變化無常。

<sup>12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答曰：虛誑妄取者，是中何所取？佛說如是事，欲以示空義。

若妄取相法即是虛誑者，是諸行中為何所取？佛如是說，當知說空義。

問曰：云何知一切諸行皆是空？

答曰：一切諸行虛妄相故空，諸行生滅不住，無自性故空。諸行名五陰，從行生故，五陰名行，是五陰皆虛妄無有定相。何以故？

如嬰兒時色非匍匐\*時色，匍匐時色非行時色，行時色非童子時色，童子時色非壯年時色，壯年時色非老年時色。

如色念念不住故，分別決定性不可得。

嬰兒色為即是匍匐色乃至老年色？為異？二俱有過。何以故？

若嬰兒色即是匍匐色乃至老年色者，如是則是一色皆為嬰兒，無有匍匐乃至老年。又如泥團常是泥團終不作瓶。何以故？色常定故。

若嬰兒色異匍匐色者，則嬰兒不作匍匐，匍匐不作嬰兒。何以故？二色異故。如是童子、少年、壯年、老年色不應相續，有失親屬法，無父、無子。若爾者，唯

〔02〕虛誑妄取者，<sup>13</sup>是中何所取？佛說如是事，欲以示空義。<sup>14</sup>

**1、明虛誑妄取中，無有實體可取著** (pp.228-229)

佛為什麼要說虛誑妄取？你見了這話，就引來成立你的一切有，這是錯了的！

既是「虛誑妄取」的，在這虛誑妄取「中」，還有什麼自體，為妄取的「所取」呢？如有一種確實的自體，就不稱為虛誑，能知者也不稱為妄取了。

所以佛說諸行是虛誑妄取的，並不成立諸行的有性，卻是從虛誑妄取的說明中，指明諸行是性空的，不是實在的。

我們覺得他是如此，這一方面是我們的認識不正確，知識有缺陷；一方面，現起的現象，也是虛誑的，能引起認識的顛倒；在這個因緣和合的能所錯亂中，我們以為他是真實的了！

**2、佛依世俗諦說諸行虛誑妄取，乃是欲顯示第一義的本性空** (p.229)

佛見我們執著諸行有實在的自性，執著常、樂、我、淨，所以說這是虛誑妄取的，

---

有嬰兒應得父，餘則匍匐乃至老年不應有分。

是故，二俱有過。……是故，色無性故空，但以世俗言說故有。……

諸行亦如是，有增、有減故不決定，但以世俗言說故有。

因世諦故得見第一義諦，所謂無明緣諸行，從諸行有識著，識著故有名色，從名色有六入，從六入有觸，從觸有受，從受有愛，從愛有取，從取有有，從有有生，從生有老死、憂悲苦惱、恩愛別苦、怨憎會苦等。如是諸苦皆以行為本，佛以世諦故說。

若得第一義諦生真智慧者則無明息，無明息故諸行亦不集，諸行不集故見諦所斷——身見、疑、戒取等斷，及思惟所斷——貪、恚、色染、無色染、調戲、無明亦斷；以是斷故一一分滅，所謂無明、諸行、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、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、憂悲苦惱、恩愛別苦、怨憎會苦等皆滅；以是滅故五陰身畢竟滅更無有餘，唯但有空。是故佛欲示空義故，說諸行虛誑。(大正 30, 17b2-18a25)  
※匍匐(タメル ハメル): 1.爬行。2.謂倒仆伏地，趴伏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二), p.188)

(2)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觀行品13〉(《藏要》4, 30b, n.6):

無畏釋云：「取奪者，顛倒現似義；虛妄者，施設性空義，皆非無義，得成取法是妄，以故當知，佛說取奪法乃說空義。」

<sup>13</sup>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0b, n.5):

番、梵云：「若法取則妄。」

<sup>14</sup> (1)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 30, 17b3-4)。

(2)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:

若妄奪法無，有何名劫奪？(大正 30, 90b8)

婆伽婆說此，為顯示空義。(大正 30, 90b17)

(3)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:

即彼虛妄法，是中何所取？(大正 30, 158a25)

(4)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68：

tanmrṣā moṣadharma yadyadi kim tatra muṣyate /  
etattūktam bhagavatā sūnyatāparidīpakam //

もしも「およそいつわりの性質あるものは虛妄である」というならば，そこでは，何がいつわかれているのか。ところで，このことは世尊によって說かれており，[これは] 空であること（空性）を明らかにするものである。

生滅不住而無自體的。「佛說」這話的目的，是為了顯「示」一切法「空」的真「義」。佛依世俗諦，說虛誑妄取的諸行：『此有故彼有，此無故彼無。』<sup>15</sup>唯其<sup>16</sup>是虛誑的，所以依緣而有，離緣而無；可有可無，顯出一切行的本性空寂為第一義諦。也唯有從現起的有無生滅中，體觀第一義的本性空；這纔真的『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』，<sup>17</sup>而證入寂滅的畢竟空了。

不了解釋尊的教意，執著流動的因緣生法為真實，這不免辜負佛陀了！

(二) 約正理破 (pp.229-234)

1、破——釋第3頌<sup>18</sup> (pp.229-231)

〔03〕諸法有異故，知皆是無性，<sup>19</sup>無性法亦無，一切法空故。<sup>20</sup>

<sup>15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13(335經)：

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。如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。(大正2, 92c20-22)

<sup>16</sup> 唯其：猶言正因為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三), p.387)

<sup>17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13(335經)：

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。無明滅故行滅，行滅故識滅，如是廣說，乃至純大苦聚滅。(大正2, 92c22-24)

<sup>18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復次，諸法無性故虛誰，虛誰故空。如偈說：

**諸法有異故，知皆是無性，無性法亦無，一切法空故。**

諸法無有性。何以故？諸法雖生，不住自性，是故無性。如嬰兒定住自性者，終不作匍匐<sup>\*</sup>乃至老年；而嬰兒次第相續有異相，現匍匐乃至老年。是故說見諸法異相故知無性。

問曰：若諸法異相<sup>\*</sup>無性，即有無性法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若無性，云何有法？云何有相？何以故？無有根本故，但為破性故說無性。是無性法若有者，不名一切法空。若一切法空，云何有無性法？(大正30, 18a25-b8)

※〔異相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30, 18d, n.3)

<sup>19</sup>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2b, n.1)：

番、梵云：「諸物無自性，見有變異故。」

無畏、佛護釋云：「此叙他宗之辭，謂佛說妄法可非無義，但是物中無人我自性，見有轉變異位故。」《門論》引用此文云：「解法空，不屬他宗。」

<sup>20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30, 18a27-28)。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見法變異故，諸法無自體。(大正30, 90b22)

有體非無體。(大正30, 90b26)

由諸法空故。(大正30, 90b29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：

諸法無自性，見有異性故。(大正30, 158b7)

無性法亦無，一切法空故。(大正30, 158b11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70：

bhāvānām niḥsvabhāvatvamanyathābhāvadarśanāt /

asvabhāvo bhāvo nāsti bhāvānām śūnyatā yataḥ //

もろもろの「存在（もの・こと）」については、自性（固有の実体）の無いこと〔が成立する〕，〔それらに〕変異することが見られるからである。自性の無い「存在（もの・こと）」が存在することはない。なぜならば、もろもろの「存在（もの・こと）」については、空であること（空性）〔が成立する〕からである。

(5)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2b, n.2)：

(1) 本頌有異說，今依龍樹、青目釋 (p.229)

本頌，清辨說是外人的主張。<sup>21</sup>依龍樹《十二門論》<sup>22</sup>及青目<sup>23</sup>說，這是性空者的批評。現在依龍樹及青目釋。

(2) 如實知諸法生滅變異，即知無自性而能趣入性空 (pp.229-230)

《阿含》說空，常是依流動變遷的諸行而顯的。佛常說：『諸行無常，無常即苦，苦即非我，非我者亦非我所。』<sup>24</sup>這無常、苦、非我、非我所，或作苦、空、無常、無我。佛依無常說空，這應該是經文所常見的。那麼，如承認虛誑妄取的「諸法」是「有」變「異」的，那也該「知」道一切法都「是無性」空了。

諸法假定是有自性的，那就決定非因緣所生；不失他的自體，應該是常住自性的。既知諸法的生滅不住而有變異的，就應知沒有實在性了。

有所得的小乘學者，以為諸行無常是有的；常、樂、我、我所是空的；但只是常、樂、我、淨沒有，不是沒有無常的諸行。

但性空學者的意見，如無常有自性的，那就不成其為無常了。因為諸行是性空的諸行，所以無常性、無我性、無生性。佛說三法印，無不在性空中成立。說『無常是空初門』<sup>25</sup>；解了諸行的無常，就能趣入性空了。

(3) 一切法空中，實有的有性與無性，都不可得 (pp.230-231)

但有所得的大乘學者，不知無性是自性空寂，想像有渾然<sup>26</sup>無別的無性法，為萬物的真體，以無性法為妙有的。反而忽略世諦的緣起假名，而以為無端變化的一切法，不過是龜毛兔角。這是龍樹所破的方廣道人<sup>27</sup>，撥無世諦的因果，強化了無性法的真實，根本沒有正見無性空義。不知無性的遮遣有性，而執為表詮的實有無性。

所以，破斥說：不但有性的實體不可得，就是「無性」的實有「法」體，也不可得。這因為，「一切法空」中，實有的有性與無性，這一切戲論，都是不可得的。

2、反難——釋第4頌<sup>28</sup> (p.231)

番、梵云：「無性物則無，以諸物空故。」

無畏釋云：「諸物是空，則不得有法自性故，此處以物與法分說。」

<sup>21</sup> 參見清辨，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30, 90b19-c7)。

<sup>22</sup> 參見龍樹，《十二門論》〈8 觀性門〉(大正30, 165a8-b24)。

<sup>23</sup> 參見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(大正30, 18a27-b8)。

<sup>24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1(9經)：

色無常，無常即苦，苦即非我，非我者亦非我所。(大正2, 2a3-4)

<sup>25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31〈1 序品〉：

無常則是空之初門；若諦了無常，諸法則空。以是故，聖人初以四行觀世間無常；若見所著物無常，無常則能生苦；以苦故心生厭離。

若無常、空相，則不可取，如幻如化，是名為空。(大正25, 290c4-8)

<sup>26</sup> 渾然：1.完整不可分割貌。2.全然，完全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, p.1523)

<sup>27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1〈1 序品〉：

佛法中方廣道人言：「一切法不生不滅，空無所有，譬如兔角、龜毛常無。」(大正25, 61a28-b1)

<sup>28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〔04〕諸法若無性，云何說嬰兒，乃至於老年，而有種種異？<sup>29</sup>

外人反難說：你承認一切法是有變動的，卻以為是無性的；但這只能說沒有不變的常性，不能說沒有變異的體性。所以，「諸法」假定是「無」有變異的自「性」，那變異就不能存在，有什麼在變異呢？所以必須承認有自性。

如從嬰兒變成孩童，從孩童變成少年，從少年變成壯年，從壯年變成老年，有這種種的變異，必有一個五蘊和合的身心；否則，怎麼可「說」從「嬰兒」到「老年」，「有」這「種種」的變「異」呢？

所以，無性，是無常住的性，無自我的性，不能沒有變異的諸行無常自性。

**3、重破** (pp.231-234)

〔05〕若諸法有性，云何而得異？若諸法無性，云何而有異？<sup>30</sup>

〔06〕是法則無異，異法亦無異，如壯不作老，老亦不作老<sup>31</sup>。<sup>32</sup>

---

問曰：諸法若無性，云何說嬰兒，乃至於老年，而有種種異？

諸法若無性，則無有異相；而汝說有異相，是故有諸法性。若無諸法性，云何有異相？  
(大正 30, 18b8-12)

<sup>29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 30, 18b9-10)。

(2) 此偈梵本、《般若燈論釋》、《大乘中觀釋論》無對應偈頌。

<sup>30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 30, 18b14-15)。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 8 〈13 觀行品〉：

自體若非有，何法為變異？(大正 30, 90c3)

若法有自體，云何有變異？(大正 30, 90c9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 9 〈13 觀行品〉：

若法無自性，法云何有異？(大正 30, 158b15)

若法有自性，亦復何有異？(大正 30, 158b19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72：

kasya syādanyathābhāvah svabhāvaścenna vidyate /

kasya syādanyathābhāvah svabhāvo yadi vidyate //

もしも自性（固有の実体）が存在しないとするならば、変異することは、何ものに存在するであろうか。もしも自性が存在するとするならば、変異することは、何ものに存在するのであろうか。

※ 三枝充惠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72 腳註：

前半為外人的偈頌，後半為龍樹的偈頌（無畏論、佛護註、燈論同）。

(5)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2a, n.3)：

次下二頌，四本俱合作一頌云：「若無體性者，變異復何屬？若有體性者，云何而得異？」今譯誤開爲二。

(6) 案：《淨明句論》、《無畏論》、《佛護註》、《般若燈論釋》、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前半頌都是「若法無自性，云何有變異」，後半頌都是「若法有自性，云何有變異」，與青目釋前後順序相反。

<sup>31</sup>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3a, n.1)：

番、梵云：「老亦不作老。」

佛護釋云：「即壯為老則有異法一處過，即老為老則有分別無用過。」今譯錯。

<sup>32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 2 〈13 觀行品〉：

是法則無異，異法亦無異，如壯不作老，老亦不作壯。(大正 30, 18b19-20)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 8 〈13 觀行品〉：

[07] 若是法即異，乳應即是酪；離乳有何法，而能作於酪？<sup>33</sup>

(1) 就有性無性門以破於異<sup>34</sup>——釋第5頌<sup>35</sup> (p.232)

『若諸法無性，云何而有異』兩句，從《般若燈論》<sup>36</sup>與青目釋<sup>37</sup>看來，是多剩的，應該刪去。

論主反責他說：「諸法」假使「有」實在的自「性」，他就是固定不變的。在時間上是永遠如此，在空間上也不能變異。這樣，有自性怎麼可以說有變異呢？所以說：「云何而得異？」

---

彼體不變異，餘亦不變異，如少不作老，老亦不作少。(大正 30, 91a7-8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：

若諸法即異，無異法可有，現住法若異，後變異不成。(大正 30, 158b23-24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74：

tasyaiva nānyathābhāvo nāpyanyasyaiva yujyate /  
yuvā na jīryate yasmādyasmājīrṇo na jīryate //

〔同一の〕そのものに変異するということは、ない。また他のもの（他の状態になっているもの）にも、〔変異するということ〕は、正しくない（理に合わない）。なぜならば、青年は〔まだ〕老いることがないから。また老人は〔もはや〕老いることがないからである。

<sup>33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 30, 18b27-28)。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若此體即異，乳應即是酪。(大正 30, 91a17)

異乳有何物，能生於彼酪。(大正 30, 91a20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：

若法即有異，乳應即成酪。(大正 30, 158c1)

若或異於乳，云何得成酪？(大正 30, 158c5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76：

tasya cedanyathābhāvah kṣīrameva bhaveddadhi /  
kṣīrādanyasya kasya ciddadhibhāvo bhavisyati //

もしも〔同一の〕そのものに変異することがある（変異してももとと同一のものである）ならば、乳はその〔乳の〕まま酪であることになるであろう。〔また〕乳とは異なるっている何ものか（たとえば水）について、それは酪であるということが、存在することになるであろう。

<sup>34</sup> [隋] 吉藏撰，《中觀論疏》卷7〈13 行品〉：

就有性無性門以破於異。(大正 42, 107b22)

<sup>35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答曰：若諸法有性，云何而得異？若諸法無性，云何而有異？

若諸法決定有性，云何可得異？性名決定有，不可變異。如真金不可變；又如暗性不變為明，明性不變為暗。(大正 30, 18b13-18)

<sup>36</sup>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偈曰：自體若非有，何法為變異？

釋曰：現見此體有變異故，是故定知有變異法。此中立驗，第一義中諸法有體。何以故？體變異故。此若無體，則無變異，如石女兒；由有體變異，謂內入等。是故，第一義中法有自體。

論者偈曰：若法有自體，云何有變異？

釋曰：法有自體而變異者，是義不然。何以故？以自體者不可壞故。而今現見彼體變異，是故當知，彼變異體與無自體不得相離。汝所立因則自相違。(大正 30, 90c2-13)

<sup>37</sup> 參見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(大正 30, 18b13-18)。

(2) 就老壯一異門明無異性<sup>38</sup>——釋第6頌<sup>39</sup> (pp.232-233)

A、明諸行無變異性——釋第6頌前半 (p.232)

再從前後的同異去觀察：你說諸行有變異，還是說前後是一法，還是說是兩法？

假使就「是」這一「法」，既然是一法，當然不可說他有變「異」。變，要起初是這樣，後來又改為那樣。一法是始終如一，永遠保持他的自體而不失不異，這怎麼可以說變？

假使說前後是不同的兩法，這也不能說有變異。這法不是那法，那法不是這法，彼此都保持他固有的自性，如此如此，這還說什麼變異？所以說：「異法亦無異。」

B、舉老、壯明法無有異——釋第6頌後半 (p.232)

(A) 喻異法無有異 (pp.232-233)

舉事實說吧！「如壯」年有壯年的自體，要保持壯年的特色；老年有老年的自體。那就壯年是壯年，老年是老年。壯年「不」能變「作老」年，這是比喻異法無有異的。

(B) 喻是法無有異 (p.233)

「老亦不作老」，流通本作「老亦不作壯」，依嘉祥疏<sup>40</sup>及青目論<sup>41</sup>，應改正為「不作老」。意思說：老就是老，怎麼可說變異作老？這是比喻是法無有異的。

(3) 偏破其即異<sup>42</sup>——釋第7頌<sup>43</sup> (pp.233-234)

A、明不一 (p.233)

外人覺得「是法」是可以說變「異」的，本是一法，他起初是這樣，後來變化了

<sup>38</sup> [隋]吉藏撰，《中觀論疏》卷7〈13 行品〉：「就老壯一異門明無異性。」(大正42, 107b22-23)

<sup>39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是法則無異，異法亦無異，如壯不作老，老亦不作壯。

若法有異者，則應有異相。為即是法異？為異法異？是二不然。

若即是法異，則老應作老，而老實不作老。

若異法異者，老與壯異，壯應作老，而壯實不作老。

二俱有過。(大正30, 18b19-24)

<sup>40</sup> [隋]吉藏撰，《中觀論疏》卷7〈13 行品〉：

壯不作老釋異法無異，老不作老釋是法無異。所以壯不與老異者，壯時無老，與誰為異？

老時無壯，復與誰異？是故壯老不得有異。(大正42, 107c4-7)

<sup>41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若即是法異，則老應作老，而老實不作老。

若異法異者，老與壯異，壯應作老，而壯實不作老。(大正30, 18b22-24)

<sup>42</sup> [隋]吉藏撰，《中觀論疏》卷7〈13 行品〉：

偏破其即異。(大正42, 107c1)

<sup>43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問曰：若法即異，有何咎？如今眼見年少經日月歲數則老。

答曰：若是法即異，乳應即是酪；離乳有何法，而能作於酪？

若是法即異者，乳應即是酪，更不須因緣。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乳與酪有種種異故，乳不即是酪，是故法不即異。

若謂異法為異者，是亦不然。離乳更有何物為酪？

如是思惟，是法不異，異法亦不異，是故不應偏有所執。(大正30, 18b24-c5)

又成另一形態，這豈不是變？

論主說：在世俗假名上說，蛋變成雞，小孩變成老年。如說他有真實自性，這不但勝義中不可得，如幻的世俗，也不能容許這樣的變異。

如牛乳的五味相生，乳、酪、生酥、熟酥、醍醐。如以為就是牛乳自體，慢慢的變成酪，那牛「乳應」該就「是酪」。但事實上，牛乳要加上一番人工製煉，因緣和合纔有酪。酪的性質功用，是與牛乳不相同的，這怎麼以為就是牛乳的自體呢？

### **B、明不異** (p.233)

但也不能說異法有酪，「離」了「乳」，更沒「有」—「法」「能」夠「作」成「酪」的。乳由種種因緣和合而有，這因緣和合有的乳本無自性，與其他的因緣和合而成為酪。

### **C、歸結：無性如幻的無常即不一不異** (pp.233-234)

在無自性的緣起中，酪不就是乳，也不能說離乳有酪；不一不異，有乳也有酪，表現著虛妄如幻的無常。

### (貳) 破諸行空理 (pp.234-237)

#### 一、約正理破——釋第8頌<sup>44</sup> (pp.234-235)

[08] 若有不空法，則應有空法；實無不空法，何得有空法？<sup>45</sup>

以下二頌<sup>46</sup>，是破實有論者的。

#### (一) 外人難：空與不空相觀待，若主張空，就應承認有不空法 (p.234)

外人見論主否定他的自性，高揚一切皆空，他就反難說：你主張空，那就應該承認不空；如沒有不空法，你觀待什麼而說空呢？所以，在說空的當下，反而是成立諸

<sup>44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問曰：破是、破異猶有空在，空即是法。

答曰：若有不空法，則應有空法；實無不空法，何得有空法？

若有不空法，相因故應有空法。而上來種種因緣破不空法，不空法無故，則無相待；無相待故，何有空法？(大正30, 18c5-11)

<sup>45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30, 18c7-8)。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若一法不空，觀此故有空，無一法不空，何處空可得？(大正30, 91b9-10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：

若有不空法，即應有空法，無少不空法，何得有其空？(大正30, 158c11-12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78：

yadyāśūnyam bhavetkim citsyācchūnyamiti kim cana /  
na kim cidastaśūnyam ca kutah śūnyam bhaviṣyati //

もし非空である何ものかが存在するとするならば，空である何ものか〔が存在することになるであろう〕。〔しかし〕非空である何ものも存在しない。どうして，空であるものが存在するであろうか。

<sup>46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：

[08] 若有不空法，則應有空法；實無不空法，何得有空法？(大正30, 18c7-8)

[09] 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，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(大正30, 18c16-17)

法的不空了。

反之，如否定自性的不空，就無可觀待，不能成立一切空。

而我呢，有五蘊的有性，顯出無我的空性。

或者，有真常大我的不空，顯出世間虛妄的不實。

或者，依緣起的不空，顯出法性的平等空性。

## (二) 論主破 (pp.234-235)

### 1、明空自性本無，非觀待不空法而說空 (pp.234-235)

這些，在論主看來，是不理解空義的。

從空而顯出諸法，或真實的有性，自然是執為實有；就是所說的空，也何嘗不是有性的存在？總之，你是想像有不空的存在而後說空的。

但經說一切法空，是從勝義觀中，現覺無分別的本性空寂。<sup>47</sup>要我們理解一切法的本性，無有實性，所以在世俗名言中說一切法空。這不但不是觀待不空法而說空，自性也就本來無體。

所以說諸法空，如說這裡沒有花瓶，這不過糾正別人的幻想與錯覺，使他了解無瓶；既不是除了實有的瓶而說無瓶，也不是說了無瓶，就有無瓶的實在體。

所以，你以為有實在的不空法纔有空法；而且想到有實在的空法，這完全顛倒了。

### 2、論主從否定不空法的存在，破除真實有的空性 (p.235)

我「若」承認「有不空法」，那也就「應」該「有空法」。「實」在說來，沒有絲毫的「不空法」，那裡又顯出「有空法」的真實性可得呢？

清辨破唯識家的『諸法空真實是有』<sup>48</sup>，說眾生執有我，佛就說無我；眾生執實有，佛就說性空；你聽說空，就以為有真實的普遍空性，這不墮在『空見』<sup>49</sup>中嗎？一般人以為性空者墮於空見，那知相反的，見有空性真實者，纔是墮空見呢？

<sup>47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89 〈78 四攝品〉：

是第一義，實無有相，無有分別，亦無言說，所謂色乃至有漏、無漏法，不生不滅相，不垢不淨，畢竟空、無始空故。(大正 25, 686a5-8)

<sup>48</sup>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 8 〈13 觀行品〉：

空不空者，於世諦中依止法體，如是分別。此義云何？如有舍宅，有人住故，名舍不空；人不住故，則名舍空。今第一義中，無一法不空，何處得有空法可得？如汝向言有相，違法分別為因者，此因不成，但為遮執著故，假言空耳。

復次，《十七地論》者言：「如所分別，自體無故，分別體空，此諸法空，真實是有。云何真實？不觀作者故。」

論者言：汝此見者名著空見。

外人言：何故名我以為著空？

論者言：由一切法無體故空，空非實法，不應執著。(大正 30, 91b11-20)

<sup>49</sup> [唐] 菩提流志譯并合，《大寶積經》卷 112 〈43 普明菩薩會〉：

「一切諸見以空得脫，若起空見則不可除。迦葉！譬如醫師授藥令病擾動，是藥在內而不出者。於意云何？如是病人寧得差不？」

「不也。世尊！是藥不出，其病轉增。」

「如是迦葉！一切諸見唯空能滅，若起空見則不可除。」(大正 11, 634a15-19)

這一頌，從否定不空法的存在，破除真實有的空性。

**二、顯教意破——釋第9頌<sup>50</sup>** (pp.235-237)

[09] 大聖<sup>51</sup>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，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<sup>52</sup>

**(一) 外人的誤解** (pp.235-236)

本頌從兩個意義而來：

一、空性實有論者想：縱然破除了相待有的空性，反而顯出離有離無的絕對空性。

勝義勝義的空性，那裡可以說沒有？

二、有所得的大乘學者想：經中處處說一切皆空、法性空，號稱性空論者，怎麼說『何得有空法』？

**(二) 佛說空之本意** (pp.236-237)

這是需要解說佛經的意趣，纔能拯救他們的空見。要知道，「大聖」佛陀的所以「說」諸法性「空」，不是說宇宙萬有的真實性是空，是「為」了要我們「離」卻種種錯誤的執「見」的。像有、無，生、滅，常、斷，一、異，來、去的這些執見的生起，就因為見有諸法的自性。從根本的自性見中，執著實有的我法。

<sup>50</sup>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青目釋)：

問曰：汝說不空法無故，空法亦無。若爾者，即是說空。但無相待故，不應有執。若有對應有相待，若無對則無相待；相待無故則無相，無相故則無執，如是即為說空。

答曰：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，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

大聖為破六十二諸見及無明、愛等諸煩惱故說空，若人於空復生見者，是人不可化。譬如有病須服藥可治，若藥復為病則不可治。如火從薪出，以水可滅；若從水生，為用何滅？

如空是水，能滅諸煩惱火；有人罪重貪著心深、智慧鈍故，於空生見，或謂有空，或謂無空，因有無還起煩惱。

若以空化此人者，則言我久知是空。

若離是空，則無涅槃道，如經說：「離空、無相、無作門得解脫者，但有言說。」(大正30, 18c11-27)

<sup>51</sup>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3b, n.2)：

番、梵作「諸勝者」。

<sup>52</sup> (1) 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大正30, 18c16-17)。

(2) 《般若燈論釋》卷8〈13 觀行品〉：

如來說空法，為出離諸見。(大正30, 91c24)

諸有見空者。(大正30, 91c28)

說彼不可治。(大正30, 92a2)

(3) 《大乘中觀釋論》卷9〈13 觀行品〉：

遣有故說空，令出離諸見，若或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(大正30, 158c16-17)

(4) 月稱，梵本《淨明句論》；參見三枝充惠編，《中論偈頌總覽》，p.380：

śūnyatā sarvadrṣṭinām proktā niḥsaraṇam jinaiḥ /  
yeṣāṁ tu śūnyatādṛṣṭistānasādhyān babhāṣire //

空であること（空性）とはすべての見解の超越であると，もろもろの勝者（仏）によって説かれた。しかるに，およそ，空性という見解をいだく人々〔がおり〕，かれらは癒し難い人々であると，〔もろもろの勝者は〕語った。

(5) 歐陽竟無編，《中論》卷2〈13 觀行品〉(《藏要》4, 33b, n.3)：

番、梵云：「說彼等叵化。」

佛知道執自性實有，是流轉生死的根本，所以依緣起假名說一切法空。

自性是出於倒見，本無所有的，所以說本性空寂。

這用意所在，無非要我們遠離諸見。

假定不能理解佛說空的用意，又「見有」實在的普遍的「空」性，那就沒有辦法了，「諸佛」也「不」能教「化」了！<sup>53</sup>

眾生本來執有，佛所以說空教化；空，就是離一切戲論而不著。你卻要執空，這還能教化嗎？再為說有嗎，執有是眾生的老毛病！可以對治，到底<sup>54</sup>不能使眾生解脫，所以也不能再為說有。這如火起用水救，如水中也有火，這還有什麼辦法呢？佛弟子容易執空，但性空者是不執空的。勝義觀中，當然空也不可說，不可著。

離卻了諸見的錯誤，世俗諦中，洞見諸法的因緣幻有，所以說一切法如幻、如化。在無自性的緣起有中，涅槃亦如幻如化。<sup>55</sup>

生死、涅槃寂然都無自性，離一切戲論而正見法相。

---

<sup>53</sup> (1) 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，p.252：

一切不可說，為什麼要說是「空」呢？當然是「但為引導眾生故以假名說」。引導眾生的意趣，如《中論》卷二（大正三〇·一八下）說：「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；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」

這一頌，是依《大寶積經》——「一切諸見，以空得脫；若起空見，則不可除」而說的。眾生迷著——無明，根本是我我所見。從《阿含經》以來，無我我所空。薩迦耶見為一切煩惱的上首，離我我所見，即離一切見而得解脫。為了離見而說空，如取著於空，那是如以藥治病，藥又成病，就難以治愈了。

(2) 參見〔唐〕菩提流志譯并合，《大寶積經》卷 112〈43 普明菩薩會〉(大正 11, 634a15-19)。

<sup>54</sup> 到底：3.畢竟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660）

<sup>55</sup>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8〈28 幻聽品〉：

須菩提語諸天子：「我說佛道如幻、如夢，我說涅槃亦如幻、如夢。若當有法勝於涅槃者，我說亦復如幻、如夢。何以故？諸天子！是幻、夢、涅槃不二不別。」(大正 8, 276b6-9)

【附錄】印順法師，〈13 觀行品〉科判

【科判】				【偈頌】	
(丁三) 行事空寂	(戊一) 觀妄行	(己一) 破諸行有事	(庚一) 立		
			(庚二) 破	(辛一) 顯教意破	[01] 如佛經所說：虛誑妄取相，諸行妄取故，是名為虛誑。
				(壬二) 破	[02] 虛誑妄取者，是中何所取？佛說如是事，欲以示空義。
				(辛三) 約正理破	[03] 諸法有異故，知皆是無性，無性法亦無，一切法空故。
					[04] 諸法若無性，云何說嬰兒，乃至於老年，而有種種異？
					[05] 若諸法有性，云何而得異？若諸法無性，云何而有異？
					[06] 是法則無異，異法亦無異，如壯不作老，老亦不作老。
					[07] 若是法即異，乳應即是酪；離乳有何法，而能作於酪？
		(己二) 破諸行空理	(約庚一) 理破		
			(顯庚二) 教意破		
					[08] 若有不空法，則應有空法；實無不空法，何得有空法？
					[09] 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，若復見有空，諸佛所不化。